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0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09年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	
交易代码	166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4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6,660,243.37份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A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6003	166004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3,639,075.89份	663,021,167.48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根据宏观经济的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的运行趋势,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个券精选,动态优化债券组合,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结合严谨、规范化的基本面研究和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自上而下地进行债券类属配置、债券组合久期配置和期限结构配置;同时,综合考量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的信用评级、流动性、供求关系、收益率水平等因素,自下而上地精选个券。本基金也将通过运用久期偏离、息差套利、新股认购等动态增强收益策略提高投资组合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收益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收益预期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但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黎忆海	尹东
	联系电话	021-68609600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liyihai@lcfunds.com	yindong@ccb.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68609700,400-700-9700	010-67595096
传真		021-50475822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lcfunds.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2-23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09年4月24日-2009年6月30日)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A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4,047.88	-195,852.47
本期利润	641,381.21	1,274,179.0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6	0.001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26%	0.1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27%	0.1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09年4月24日-2009年6月30日)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A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55,671.38	-103,885.7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07	-0.000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4,265,882.73	664,253,346.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27	1.0019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9年4月24日,报告期不满半年。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中欧稳健收益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5%	0.05%	-0.10%	0.03%	0.35%	0.02%
成立至今	0.27%	0.04%	0.55%	0.03%	-0.28%	0.01%

2.中欧稳健收益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2%	0.05%	-0.10%	0.03%	0.32%	0.02%
成立至今	0.19%	0.04%	0.55%	0.03%	-0.36%	0.01%

注:中欧稳健收益的投资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债)、资产支持证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股票、权证等非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20%,其中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高于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根据中欧稳健收益的主要资产投资标的及具体比例范围,我们选取中信标普全债指数作为比较基准。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年4月24日至2009年6月30日)

1、中欧稳健收益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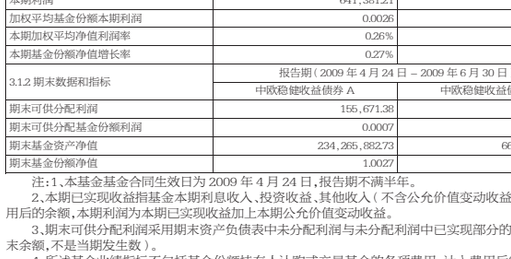

2、中欧稳健收益债券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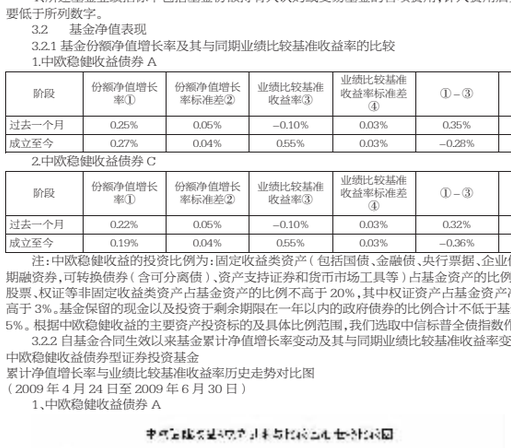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9年4月24日,建仓期为2009年4月24日至2009年10月23日,目前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102号文)批准,于2006年7月19日成立。股东为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2亿元人民币。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旗下共管理3只开放式基金,即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杰文	本基金基金经理、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副总监兼代为履行投资总监职责	2009-4-24	-	12年	经济学博士,12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科员,中国人民银行公开市场操作室分析师兼交易员,光大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高级经理,上海申能资产管理公司研究策划部总经理。2006年8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部主管;2008年12月起任公司投资副总监;2009年2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平交易相关制度及流程,并在交易系统中使用了公平交易这一缺省设置,在交易过程中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程序,以确保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暂无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其他投资组合,因此无法进行业绩比较。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异常交易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在积极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货币政策的刺激下,2009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增长出现复苏的迹象。年初,通货紧缩预期强烈;随着市场对“适度宽松”货币政策和国外“量化宽松”货币政策的深入理解,通货膨胀预期逐渐变得强烈。

在四万亿投资计划的逐步落实下,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逐月加快;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保持平稳;虽然进出口仍是负增长,但降幅逐月收窄,在5、6月份,环比出现一定程度回升。虽然通货膨胀率同比是负增长,1-6月CPI同比-1.1%,PPI同比-5.9%,但经过季节调整的CPI已经连续几个月环比正增长,国际大宗商品价格连续上涨,PPI环比也将正增长。尤其是新增贷款居高不下,M1、M2增速加快,通货膨胀预期强烈。

在现实的通货紧缩和预期的通货膨胀背景下,上半年债券总指数震荡下跌。分阶段看,1-5月份,高票息信用债有较大幅度的上涨,因为票面利率高,许多在债券牛市末期发行的债券基金被动配置信用债。2008年年底开始,因为利率品种的收益率处于历史最低位附近,加上经济最坏的时期逐步过去,利率品种熊市特征逐步确立,持续下跌,中间有所反弹。

由于经济复苏迹象逐步加强,各项数据环比改善,上半年A股市场基本呈单边上涨态势。随着股票市场的上涨,可转换债券市场也系统性上涨。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基金于4月24日成立。在基金建仓期,投资团队认为在债券收益率偏低、贷款会持续增加的背景下,二季度债券市场会维持弱势;而A股市场在经济复苏的预期下机会相对较多。因此,投资团队制定的二季度投资策略中,坚决不碰利率品种,适时少量逐步配置流动性较好的票面高的信用债;在权益类投资方面,可转换债券方面控制投资比例,注重个券选择,深度挖掘正股没有上涨的基本面存在改善预期的券种。

回顾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基金二季度的投资操作,整体投资策略大致符合市场实际运行情况,投资团队根据市场变动在具体操作上作出相应的调整,逐渐减缓买入信用债的速度,适当加大了转债的波段操作力度。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国内短期通货膨胀压力不大、经济复苏基础仍不牢固的背景下,宏观经济金融政策暂时不会出现明显的调整,下半年宏观经济将会延续上半年恢复的趋势。

影响债券市场走势的最重要因素是通货膨胀率的变化以及随之而可能出现的货币政策调整。虽然CPI同比是负增长,在适度宽松货币政策不变的前提下,新增贷款仍会超预期,M1、M2增速仍会维持高位,翘尾巴因素减弱,CPI转正是确定的,未来的通货膨胀压力是存在的。考虑到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在上涨,石油、铜等主流商品价格的上涨趋势成立,未来输入型通货膨胀的压力是比较大。央行在逐步提高央票的招标利率,这些因素将阻碍债券市场的转暖。

另一方面,经济增长和企业盈利增长的恢复可能会支持A股市场的走势,使其机会相对较多,网下新股申购收益可能会较高。同时,可转债市场的机会也相对较大。但A股的涨幅太大,涨速太快,未来风险也比较大。

下半年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基金将延续二季度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适度控制权益类投资比例,认真研究、甄别新股,审慎确定参与新股的策略;密切关注影响债券市场的主要因素的变动趋势,及时调整债券投资策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为了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并制订了《基金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基金估值委员会人员由公司高管、基金运营部、投资研究部、监察稽核部相关专业人士组成,主席为公司分管运营副总经理。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防止估值被歪曲进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估值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具体估值流程为: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书面形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公布。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的变更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核并出具报告,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中收益分配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4次,全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已实现净收益的6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尚不满3个月。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的相关约定,在适当的时候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0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09年6月30日
资产:	
银行存款	444,861,002.13
结算备付金	546,605.95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779,264.30
其中: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69,779,264.3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65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594,000.00
应收利息	1,708,222.24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210,020.63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918,699,765.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09年6月30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40,941.10
应付赎回款	19,008,674.50
应付管理人报酬	504,446.64
应付托管费	168,148.88
应付销售服务费	256,543.17
应付交易费用	650.00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其他负债	101,131.63
负债合计	20,180,535.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96,660,243.37
未分配利润	1,858,985.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8,519,22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8,699,765.25

注:1、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9年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2、报告截止日2009年6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896,660,243.37份。

其中:A类基金份额总额233,639,075.89份,基金份额净值1.0027元。

C类基金份额总额663,021,167.48份,基金份额净值1.0019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9年4月24日-200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04月24日-2009年6月30日
一、收入	4,620,693.78
1.利息收入	2,223,231.9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613,276.69
债券利息收入	529,449.9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0,505.28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97,411.5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397,411.5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7,364.8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2,685.45
二、费用(以“-”号填列)	-2,705,133.48
1. 管理人报酬	-1,389,335.43
2. 托管费	-463,111.81
3. 销售服务费	-741,992.01
4. 交易费用	-2,263.44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108,430.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5,560.30

注: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9年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9年4月24日-200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04月24日-200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52,411,566.06	-	2,152,411,566.0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15,560.30	1,915,560.3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55,751,322.69	-56,574.34	-1,255,807,897.0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3,352,746.14	5,937.51	23,358,683.65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1,279,104,068.83	-62,511.85	-1,279,166,580.6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96,660,243.37	1,858,985.96	898,519,229.33

注: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9年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第208号《关于核准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151,799,709.57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9)第07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9年4月24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152,411,566.06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611,856.4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债)、资产支持证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股票、权证等非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20%,其中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高于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9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09年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0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9年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ii)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i)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ii)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iii)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计量属性

本基金除特别说明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等作为计量属性之外,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b)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d) 自2008年9月19日起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2007年4月1日,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Banca Lombarda e Piemontese S.p.A与Banche Popolari Unite S.c.p.a.银行之间的合并正式生效。合并后的银行名称变更为Unione di Banche Italiane S.c.p.a.(简称UBI,中文译名为意大利意联银行),公司于2009年1月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股东变更的批复,截至报告期末,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等有关手续。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年0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	7,643,610.94	4.19%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给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0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当期应支付的管理费	1,389,335.43
其中:当期已支付	884,888.79
期末未支付	504,446.6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0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当期应支付的托管费	463,111.81
其中:当期已支付	294,962.93
期末未支付	168,148.8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年0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当期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当期已支付	期末未支付	合计
中欧基金	37,614.52	23,735.76	61,350.28
国都证券	44,086.19	4,268.89	48,355.08
合计	81,700.71	28,004.65	109,705.36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0.4%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中欧基金,再由中欧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4%/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年04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4,861,002.13	1,612,721.8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参与关联方在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情况。

6.4.9 期末(200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的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其他事项的说明。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69,779,264.30	18.48
	其中:债券	169,779,264.30	18.4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650.00	32.6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5,407,608.08	48.48
6	其他资产	3,512,242.87	0.38
7	合计	918,699,765.25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